

台中市召會操練禱研背講進度卡（2018年8月13至8月18日）

總題：利未記結晶讀經（二）

第四篇 喫的意義，以及擊敗死亡

8／13週 讀經進度：主日：加五24～六10 週一：加六11～18

可十四22：他們喫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了，就擘開，遞給他們說，你們拿去，這是我的身體。」

林前十七：「因着只有一個餅，我們雖多，還是一個身體，因我們都分受這一個餅。」

壹 我們要認識利未記十一章裏喫的真正意思，就必須認識喫的意義：

一、喫乃是接觸那在外面，卻能影響我們裏面的東西——1～23節：

1. 喫不僅是接觸食物，更是將食物接受到我們裏面——耶十五16。

2. 食物一旦接受到裏面，就能在裏面消化，成為我們的構成成分，就是我們的所是，我們的構成。

3. 我們都是我們所喫並消化之食物的構成；我們所消化的成了我們的構成——約六53～57。

二、喫主筵席上的餅，表徵將主接受進來，並且消化、吸收祂，使祂對我們成為生命——50～51，57節，可十四22：

1. 喫主筵席上的餅，指明主進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然後這餅成為我們，食物成為我們，而我們成為餅——林前十七。

2. 我們不只與我們所喫、消化、並吸收的食物有有機的聯結，更與我們所吸收到裏面的食物調和：

a. 同樣的，當我們以基督作我們的食物，我們就與祂調和——約六53～57。

b. 喫、消化、與吸收食物，都使食物與我們這人產生內在的調和：喫、消化、與吸收也包含一種「成了」，因我們所吸收的食物，成了我們的一部分——結三1～3，約六57，63。

應用：喫主筵席上的餅，表徵將主接受進來，並且消化、吸收祂，使祂對我們成為生命。每當我們來赴主的筵席，我們就看見餅。那餅不是僅僅為著陳列，乃是為著給我們喫的。

8／14週 讀經進度：弗一1～6

約六51：「我是從天降下來的活糧，人若喫這糧，就必永遠活着。我所要賜的糧，就是我的肉，為世人的生命所賜的。」

57：「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」

三、神要我們喫、消化並吸收祂，好使我們在生命、性情、構成、彰顯上成為神，但無分於神格——1，14，六57：

1. 主耶穌是神的糧——生命的糧，活糧，從天降下來的真糧——32～33，48，51節。

2. 神要我們消化並吸收祂，使祂能成為我們內在的構成成分——53～57節。

3. 我們就是我們所喫的；因此，我們若喫神作我們的食物，我們就與神成為一，甚至在生命和性情上（但不在神格上）成為神。

四、我們成為諸天之國的實際之路，乃是喫基督作包羅萬有的糧——太十五26～27，32～37：

1. 神的經綸不在於外面的事物，乃在於基督進到我們裏面；為此，我們需要喫基督，將祂接受進來——弗三17上，約六57。

2. 諸天之國的實際就是基督自己——路十七20～21。

3. 基督作為屬天的君王和國度本身，以祂自己作為食糧餵養我們而管治我們——太十五26～27：

a. 我們只有藉着以基督作我們的食糧得着餵養，纔能成為諸天之國的實際——26～27，32～37節。

b. 我們越喫基督作包羅萬有的食物，君尊的成分就越構成到我們裏面，成為我們裏面管治的元素，使我們成為基督的擴增，作諸天之國的實際——但二34，35下，44～45。

應用：我們如何能在國度中實行神的旨意？除了把耶穌喫進來，沒有別的路。我們不要想憑自己來實行神的旨意，那只會失敗。完成神旨意的路乃是把這一位隨時順從神旨意者喫進來。

8／15週 讀經進度：弗一7～14

啓二7：「那靈向眾召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。得勝的，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喫。」

三20：「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；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裏，我與他，他與我要一同坐席。」

4. 藉着喫君尊的基督這包羅萬有的糧，我們裏面就得了潔淨——太二三25～27，十五1～2，18，20，26～27：

a. 我們內裏的所是要得着潔淨，就必須有東西進到我們裏面，而惟有藉着喫，這事纔能發生——二三25～27。

b. 基督是我們的食物，是最好的潔淨元素；祂洗淨我們裏面的所是，我們藉此經歷我們的性情得洗淨。

c. 我們都需要從主而來裏面的潔淨，就是因着喫耶穌而有的潔淨。

五、喫耶穌是得勝的祕訣：成為得勝者惟一的路乃是喫耶穌——啓二7，17，三20，約六57。

六、利未記十一章說到死亡是聯於飲食的，這指明我們的飲食，我們的喫，乃是一件生死攸關的事——2～4，9，24～25，39，47節。

貳 利未記十一章與死亡非常有關——24～25，27節下～28節上：

一、死是神所憎惡的；在神眼中，死亡乃是最醜惡的，生命是最寶貴的——羅五10，12，17，約十10下，十一25。

應用：我們若接觸潔淨的事物，就得著生命；若接觸不潔淨的事物，就得著死亡。我們的聚會，不是人數多，聚會就好，我們的聚會還必須勝過死亡。我們所要的乃是把死亡吞滅，把生命釋放出來。

8／16週 讀經進度：弗一15～23

利十一31：「這些爬物對你們都是不潔淨的；在牠們死後，凡觸着牠們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」

林前十五26：「最後所廢除的仇敵，就是死。」

二、自伊甸園開始，神與撒但的爭執一直是在死亡與生命這個問題上——創二9，16～17，三22，約五25，羅六9～10，林前十五26，54～55。

三、根據聖經，死比罪更玷污人、更可憎——利十一31：

1. 藉着贖愆祭，一切的罪都可立即得赦免，但是凡觸着動物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——24～25，27下～28上，31下～32，39～40節。

2. 我們向神認罪之後，我們的罪立即蒙神赦免，（約壹一9，）但我們要從屬靈死亡的玷污得潔淨，卻需要一段時間——民十九9，11。

四、死是極大的能力；除了神以外，死是宇宙中最大的能力——來二14～15，約一1，4，十一25。

五、死和魔鬼是相聯合夥的——來二14～15：

1. 魔鬼即是神的仇敵，死也是神的仇敵。

2. 死是神最末了所要廢掉的仇敵——林前十五26。

應用：禁戒閒談就是禁戒死亡。我們若是要過聖別的生活，要禁戒一切與死亡有關的事物，就必須遠離死亡的源頭，就是善惡知識樹。

8／17週 讀經進度：弗二1～10

約十一25：「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」

林前十五22：「因為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，照樣，在基督裏眾人都要活過來。」

六、對召會的攻擊是來自於陰間的門，來自於死——太十六18：

1. 撒但所用以攻擊召會的終極兵器乃是死。

2. 惟有基督的生命並出自於基督生命的，必勝過陰間的門——約十一25。

3. 神乃是要召會彰顯出基督的生命來，所以召會必須滿了生命——羅五10，17，21，六4，八2，6，10～11，十二4～5，十六1，4。

4. 憑我們自己，我們不可能勝過死，因為撒但已經把死注入我們裏面；惟一能勝過死的，乃是主耶穌基督——五12，七24，啓一17～18，林前十五22。

七、基督在十字架上嘗了死味，廢除了魔鬼，並且把死廢掉——來二9，14～15，提後一10：

應用：死的權勢臨到人就是叫人靈裏發死，沒有活力，沒有生氣。我們每一個人到聚會中，都不該作觀望的人，更不該作散佈死亡的人。無論你是站講台的，或是在台下聽講的，靈中都要儆醒，不讓死亡得勢，乃要藉着禱告，驅逐死亡的權勢。

8／18週 讀經進度：弗二11～19

提後一10：「我們救主基督耶穌：已經把死廢掉，藉着福音將生命和不朽壞照耀出來。」

羅五17：「若因一人的過犯，死就藉着這一人作了主，那些受洋溢之恩，並洋溢之義恩賜的，就更要藉着耶穌基督一人，在生命中作王了。」

2. 基督藉着祂在十字架上的死，廢除了那掌死權的魔鬼，並釋放那些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——來二14～15：

a. 神的兒子成為肉體，好在十字架上藉着死，廢除在人肉體裏的魔鬼，這是要將撒但廢掉，使他歸於無有——創三15，加四4，約三14，來二14，林前二6。

b. 主既廢除了那掌死權的魔鬼，就釋放我們這些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——來二15：

（一）從前死作王管轄我們，（羅五14，）我們因怕死而一直在其奴役之下。

（二）主既廢除了魔鬼，現今我們就不再怕死，並從死的奴役下得了釋放——來二15。

3. 基督藉着祂在十字架上的工作，把死廢掉——提後一10：

a. 基督藉着祂那廢除魔鬼的死，叫死歸於無有。

b. 把死廢掉，意思不是把死除去，乃是使其無效；死乃是在被扔到火湖裏時纔被除去——啓二十14。

c. 雖然死還沒有被除去，然而藉着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，死已被廢掉，乃是事實——提後一10。

八、主耶穌藉着祂的復活，勝過了死，衝破了死——徒二24，啓一17～18：

1. 魔鬼最後所用來對付主耶穌的就是死：

a. 基督來應付這個掌死權的仇敵——來二14。

b. 主耶穌不逃避死，因為祂不怕死，知道祂會勝過死。

c. 主將自己交於死，死卻無法扣住祂，反而被祂擊敗，祂就從死裏復活了——徒二24。

2. 死不能拘禁主，墳墓不能限制祂，陰間不能扣留祂，祂復活了；復活就是勝過死——啓一17～18。

九、因着復活的基督作為賜生命的靈住在我們裏面，我們就能在生命中作王勝過死；神聖的生命使我們登寶座作王，在生命中掌權勝過死——林前十五45下，羅八10，五17。

十、為着建造基督的身體，我們需要供應生命；我們經歷並享受內裏復活的生命，然後我們也需要藉着成為管道供應這生命，讓這生命能流到身體別的肢體裏——約壹五11～12，16，林後四10～12。

應用：我們不該設法勝過我們的脾氣、購物或閒談。反之，我們該簡單的將我們這人向神敞開，讓祂的恩典流過我們，並充滿我們。這湧流的恩典會活動，作為那靈，在我們裏面成為生命。然後這生命會征服死，並吞滅死。

詩歌：四七二首 復活的生命——基督自己（第一、四、六節）

一、死亡不能拘禁復活生命——神那非受造的永遠生命；

剛強、得勝、無何能以毀壞，就是基督自己，已經顯明。

四、死亡不能拘禁復活生命，祂能衝破所有障礙、阻擋；

勝過黑暗、陰府所有權勢，吞滅死亡，並將生命釋放。

六、願我認識這個復活生命，每遇死亡，都讓祂力傾出；

使我藉着經歷永遠賞識：復活生命就是活的基督。